

台灣社會運動網路經驗： 一個探索性的分析

林鶴玲* 鄭陸霖**

誌謝：

感謝受訪者寶貴的時間與資訊，以及助理鄭禮忠、簡淑媛、官曉青、林倩如、何青峰的細心協助。兩位審查人在審查過程中提供許多深入、寶貴的意見，對本文的修整十分有幫助，我們在此衷心致謝。

* 林鶴玲 臺灣大學新聞所副教授

**鄭陸霖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助研究員

收稿日期 1999/12/30 · 接受刊登 2001/4/16

中文摘要

社會運動乃是社會變遷的核心。「資訊社會」聲稱是繼工業革命後重大的社會轉型，要探究它究竟具有何社會意義，檢視社會運動的資訊經驗有其必要。本文針對「社會資訊化下的台灣社會運動的網路經驗」作初步的考察，我們強調它乃是社會差異、網路技術、與社會運動三者相互作用的結果。本文分為兩個主要部分。第一部份，我們先以資訊技術的特性與國外社運網路經驗為經緯，勾勒網際網路對於社會運動發展所承諾的遠景。以此為背景，我們回顧了近兩年來網路相關的社會運動事件，對比網路社會運動在台灣所面臨的限制與低度發展的實情。第二部份，我們進一步對焦到社運網路特殊的經驗，由五個側面來檢討社會運動經由網路媒介所連結上的各種社會差異，以及這些社會差異對網路社運的影響。

關鍵詞：社會運動、資訊社會、社會差異、網際網路

一、前言

「資訊社會」已經成為台灣民眾日常生活中熟悉的詞彙，通常用來描述數位多媒體與網際網路結合令人目不暇給的驚豔，以及對這些經驗所暗示的一個嶄新社會階段的期待。這些經驗的物質底層，是NII (National Information Infrastructure, 國家資訊基本建設推動小組) 正如火如荼搭建的資訊基礎建設。1999年，上網人數已經突破三百萬。官方規劃的規模及其帶動的發展意味著十年後台灣人民的工作、休閒、消費、醫療、教育等生活領域都將被資訊科技與網路所籠罩，在這張網之外的民眾將實質上被隔離在社會的核心領域之外。資訊科技挾其豐沛的社會效應，正以翻轉社會技術底層的姿態加入世紀末台灣社會的大轉型，成為瞭解台灣當前社會變遷不可忽視的參照點。「什麼是台灣的資訊社會現象？」無疑地已經變成具有強烈社會現實意義的重要研究課題。社會運動一方面直接受到社會變遷後果所促動，另一方面又意圖以集體動員控制社會走向，這種特質使社會運動一直是社會變遷的核心而非附屬的邊緣現象，自不該被意圖掌握資訊社會脈動的研究所遺漏。由前述的總體關懷出發，本文具體的研究對象是社會運動，我們所要探索的是「台灣社會運動的資訊社會經驗」：包括這些經驗高度異質的內涵、造成這些差異的因果機制。

描繪網際網路將帶給社會各個領域的變化，已經變成一個眾聲喧嘩、蓬勃繁衍的論述領域。就像電影「上帝也瘋狂」中一個由天而降的可樂瓶所帶來整個部落的想像與實驗一樣。樂觀的聲音宣稱：網際網路將實現教育資源分配更為平等的遠距教學、網際網路將帶來個體自由的極限、網際網路將落實草根民主、網際網路將帶來真正消費者主導的經濟、網際網路將實現真正的全球村。我們不禁要問：作為社會透過集體

力量進行自我改造的重要力量的社會運動，當它與網際網路相遇時，將產生什麼樣的社會效果？是社會運動將因為與網際網路結合而如虎添翼？還是，傳統社會運動創造衝突現場影響社會走向的動力，將被虛擬、抽離現場的網際網路所消解？

對於資訊社會樂觀的預測，我們有相當的客觀證據與主觀警惕的理由，採取保留的態度。不過，社會運動對於影響社會發展和走向，本具有核心地位，針對「社會運動的網路運用經驗」來觀察台灣資訊社會化的過程，正可以提供一個跨越技術決定論的入徑。透過台灣資訊社會化初期社會運動網路經驗的趨勢與發展，我們得以具體反省如下的問題：社會運動究竟在多大的程度上與在什麼樣的範圍內，足以跳脫網際網路的負面陷阱，發揮網際網路的正面功能，進而打破社會差異的桎梏，使得資訊社會的來臨成為符合社會公義的可欲目標？或者，相反地問，社會運動究竟在所謂資訊社會化的趨勢下喪失了多少自主的能動性？擠壓了多少社會運動凝聚社會集體力量、創造歷史現場的空間？強化了多少社會運動亟欲破除的社會差異？

「社會資訊化下的台灣社會運動的網路經驗」乃是社會差異、網路技術、與社會運動三者相互作用的複雜結果。由於台灣仍處於資訊社會化的初期，社運的網路經驗也存在高度的多變性，網際網路的獨特更造成舊分析概念的不穩定，加以紮根於台灣資訊社會化具體經驗的文獻積累本屬有限，更遑論社會運動的網際網路經驗。我們因此將本文務實地定位為一項「探索性的分析」(exploratory analysis)，希望透過具體經驗訪談、問卷調查、網路觀察、歷史事件整理等多種方法所匯集搜集來的資料，分析歸納出影響不同社會運動網路經驗的基本變數，及其主要的影響機制、方向與領域。藉此建構出一個鑲嵌於台灣經驗現實的分析架構與一些準假設。一方面希望避免因直接套用抽象理論概念而忽略國

家、社會領域、運動類型的脈絡差異，將「資訊社會化」不當地同質化的問題；另一方面，以結構性歷史脈絡與分析架構為標的，也可以避免研究流於散漫的經驗考察。

基於這樣的定位，本文底下分兩個部分處理。首先，我們以國外部分社運的成功經驗來強調網路科技對於社會運動發展所承諾的遠景，具體凸顯出網際網路的技術潛能，確立研究問題成立的實然基礎，並提出了本土分析的對比脈絡。接著，我們回顧近兩年來台灣發生的網路相關社會運動事件，指出網路社會運動低度發展的客觀情勢。最後，我們藉助問卷調查資料的比對，由網際網路在台灣的總體發展環境及各種社會差異的分佈來檢討當前台灣社會運動網路應用的窘境。本文的第三部份，我們則運用質化訪談資料，從近距離掌握社運應用網路的過程，以五個角度來檢討社會運動經由網路媒介所形成的各種社會差異，並試圖探討這些社會差異透過什麼樣的機制，對不同類型的社會運動產生或正或負的影響。

最後，我們必須對「社會運動」的定義做一點說明。網際網路本身確實對於社會運動的定義產生根本的挑戰；我們面對的是一個急速變動的大環境下，任何概念化的企圖都會面臨的典型兩難：如果我們採取狹隘的定義，結果可能以舊概念排除新現實，根本迴避了新社會現象對新概念形成的挑戰。如果我們採取非常鬆散的社會運動定義，原本應該是社會運動次類型的「網路社運經驗」，則可能「嶄新」到根本脫離了「社會運動」的一般共識，形成一種概念本身自我生產的套套邏輯（tautology）。事實是，資訊社會化的發展尚未達到成熟的階段；國外如此，台灣亦然。我們很難在此刻便「基於經驗」（理論上的想像當然可以先走好多步）去掌握一些確切的觀念，我們因此寧可採取比較保守的策略，在既有文獻中尋找可以涵括網路新經驗的最大公約數。

本文中，我們將社會運動定義為：「既有社會秩序下的弱勢者，透過集體的力量，企圖發展比較合理秩序的想像，並集體地抵抗、抵制，或改變既有體制的過程」。這樣的定義，首先可以將社會運動與散漫隨機的集體行動區別開來；其次，它可以容納不同特性的社會運動，同時涵蓋像農運、工運這類以利益重新分配為訴求，以及像同志運動等以認同或社會正當性調整為訴求的社會運動。既保持了與傳統社會運動文獻的聯繫，對於網路可能帶來的新運動形式也比較能涵納。

二、網路社運的遠景與近影

（一）網際網路許諾的社運遠景—電腦中介傳播的特性

從資訊社會有關文獻及國外社會運動運用網際網路的經驗來看，「資訊社會」的概念具有一些令社會運動者動心的魅力與特質：首先，資訊社會的技術特質是能快速處理大量的數位化資訊、迅速傳送交換資料（Castells 1996），而且，資料的處理及傳送成本遠較傳統大眾傳播形式來得低廉。這種即時送達、大量傳遞、方便轉寄、互動性強的媒介特性提供了社運團體在對內聯繫動員、蒐集資料、確認重要議題、形成共識、發展行動計畫，以及對外爭取同情支持等層面上，都發揮了傳統媒體所沒有的功能和效率。而且，網路使用無論在時間和金錢上，都較使用傳統媒體的成本為低，這對於資源普遍匱乏的弱勢團體社運組織更是一大吸引力。當社會運動必須即時動員，接觸大量潛在支持者時，相較於傳統的電話或傳真，無論就聯繫速率與所需經費而言，網路都是既方便又成本低廉的工具。Thomas and Young（1997）研究 1995 年 2 月美國俄亥俄州參議院通過禁止助產士直接到孕婦家中接生的禁令之後，一些助產士團體如何透過網路交換訊息、聯繫動員抗議行動並進行種種對立

法者施壓的活動，最後成功阻礙了這項禁令的立法。¹在這項助產士運動事件中，網路不僅用來作為刊登立法進度及相關消息的版面，也同時是徵求同情者加入的管道。在這個社運動員的例子，網路的即時互動、大量傳送、方便轉寄等功能使得助產士網路運動團體在關鍵時刻的動員成為可能。

另外，芭比娃娃的生產商在 1992 年設計出廠的芭比娃娃新款式 Teen Talk Barbie 會說一些「少女常說的話」，其中一句「數學課很難」被婦運團體認為會強化社會刻板印象，進而使年輕女孩更怕數學，一些女性學者組成的團體便採取施壓行動。行動之一就是給學界女性發 e-mail 說明情況、敦促大家採取行動、提供製造商的姓名與地址。透過大量轉信的功能，成功的發揮影響力，結果製造商不但回收這批娃娃，還同意用芭比娃娃拍一支鼓勵女性學數學的廣告。訊息可以被輕鬆、大量和迅速的傳送的特質使得這種網路社運動員形式效果顯著 (Myers 1994)。

其次，資訊社會的空間特性改變使得跨越地理疆界的聯盟和行動成為可能：由眾多個人電腦、伺服器所構連而成的網際網路對我們傳統物理的社會空間概念形成挑戰，溝通雙方的物理距離不僅不構成障礙，甚至往往逆轉了這種關係。台北南港與南非開普敦間傳遞數位化的文件可以在幾秒內完成，但由南港傳遞實體文件到淡水可能要數小時。牙買加經由加勒比海的校際網路整合開始運用電子郵件，荒謬地創造了一個與已開發國家聯繫較當地來得深的隔離部門 (Dyrkton 1996)，這些經驗都指向了「流動空間」(space of flow) 取代「地點空間」(space of places) 的現實。這種超越地理空間的網路虛擬空間特性對於聚集散處各地的社運群眾和潛在支持者可以發揮有效聯繫、動員的功能。美國洛杉

¹ 至 1997 年 8 月止，該法仍在研究審議的階段，而助產士的支持者也繼續在網路上招募更多的支持者，並協商後續行動策略。

磯市黑人駕駛 Rodney King 被白人公路警察圍毆事件，白人警察被法院判決無罪後，國際特赦組織在網路上發起一人一信抗議運動，引起廣大迴響。這種動員的基礎正是非現實地理的虛擬空間動員。

1994 年墨西哥南部 Chiapas 省的農民運動者利用媒體，特別是網際網路，吸引了全球媒體的注意及同情者的支持，大量的國際與國內輿論壓力使該區免於政府的軍事鎮壓（Schulz 1998）。在這個運動事件中，透過網路虛擬空間與其他社會空間之間持續而雙向的聯繫，使一個地區性的事件得以跨越地理疆界而擴大其支持社區的規模（Froehling 1997）。網路虛擬社區更被用來凝聚地理上分散的文化社區，例如利用網路來聯繫、連結分散在各處的大洋洲洲民，幫助他們形成虛擬社區，維繫其共同的文化傳承（Howard 1999）。

第三，電腦中介傳播由於使用成本低廉而且技術上不易進行管制等技術特性，經常被認為是一個更民主的互動媒介，許多人也因而期許它能帶來一個新的公民社會（Frederick 1993; Hamelink 1991）。網路給了許多人在公眾領域表達意見的機會。這種特色和傳統傳播科技的發展日益集中於少數人之手的趨勢背道而馳（Weston 1997）。在過去，民主只意味著公民能夠在少數幾個候選人中選擇，現在有了網際網路，民主意味著非同步的多議題的討論。不管是在地方社區或是全國事務上，民眾都可以提供意見、評論法案、對當前議題投票，給他們的代議者建議。這在傳統媒體當道的時代是非常困難的（Pino 1998）。傳播容量速率的提高與對應成本的降低許諾了一個民主化的媒介願景，使平民、弱勢者和社會改革者的聲音可以在掌握在少數財團手中的傳播媒體之外，找到意見表達的管道。用南方電子報的發刊詞來說：「讓商業邏輯下失去戰場的理想在網路上發聲」。許多社運工作者看到網路所具有的民主化的、提升公民權力的、允許弱勢團體發聲的、顛覆主流的潛能。

第四個有利於社運上網發展的因素是：網路是個極有彈性的溝通、協調、聯繫工具。網路互動的一個特質是即時而不必同步。E-mail 或 BBS 的聯繫相當有彈性，可以在發信和收信人各自覺得方便之時進行傳送溝通和閱讀。這種溝通性質有助於幫助運動參與者克服參與運動所面臨的時間配合問題。舉例來說，Mele 研究美國北卡羅來納州 Wilmington 地區一個 95% 居民為貧窮黑人女性（主要為單親母親）的社區 Jervay 中，居民如何運用網路來凝聚社區，在社區重建計畫中爭取到發言參與、發揮影響力的過程。他指出，網際網路溝通的彈性對於發展出一個代替性的電子虛擬社區和人際網絡有重要幫助，電腦中介的溝通傳播形式讓生活型態不同的居民們在每個人不同的時間表、不同的獻身意願與程度、不同的工作負擔和育兒負擔之下，得以凝聚為一個具有行動力的社區（Mele 1999）。此外，網路作為運動訊息傳播的管道能夠使局外人、旁觀者產生同理心，進而維持運動的正當性、提升社會對運動議題的意識與支持（Myers 1994）。其他一些對社運發展具有意義的網路特性還包括網路容許支持者可以在不實際接觸其他成員的情況下，維持對組織及活動的參與。這種型態的參與由於對成員來說相當方便，因此有助於提供社會運動與成員對此議題認同的連結（McAdam and Paulsen 1997）。這種型態的參與也可以減少周遭生活中可能產生的，對參與運動的負面影響。匿名性可以提供成員一個隱密地表達意見的方式，降低行動者的參與成本（Thomas and Young 1997）。

然而在網路許諾的社運光明遠景之外，它的侷限與陷阱也開始浮現：網路作為社會運動工具的最大限制在於線下世界的資源分佈不均和貧富差距經常在網路上複製，形成上網的階級與技術門檻。現實世界中網路資訊服務的擴散和普及是沿著階級、種族、性別、地域等傳統社會不平等的分界線，以不同速度在進行的（Harasim 1993:33）。而社會運

動的主要訴求對象—弱勢族群，接觸網路的機會仍然遠落在資源豐足群體之後。連線費用、線路不夠普及、上網所需軟硬體與技術等都對缺乏資源的弱勢團體形成屏障效果，使得這些原本應該是運動主體的人，反而成了網路世界的化外之民。

這種進入網路世界的階級篩選與限制不可避免地會使網路社會運動受限於網路使用者的特定背景。各國網路使用人口特徵研究都顯示，網路使用者主要是社會中年輕、高教育的菁英份子；社會弱勢族群在網路上的比例常常遠低於其現實中的人口比例。這種網路人口組成特性必然會影響到網路運動社區的形成與在網路經營社會運動的潛在能量。網路上人人皆可發聲的印象有可能導致一種民主化、平民化的錯覺。此外，另外一些質疑的眼光則停留在網路抗爭運動的一些混合效應：網路運動固然確實有助於群眾動員，但也相對地使得朝生夕死的抗議活動比草根組織的紮根工作來得更重要，使政府不再將權力集中在處理特定地區，因而從某些角度來說，使得革命更為困難（Calhoun 1998）。

（二）台灣社運的網路舞台

在進入對台灣社運網路經驗的觀察發現之前，我們必須先對作為社運活動場域的台灣網路發展脈絡做簡單回顧：這是個什麼樣的空間？誰的空間？誰在上面遊走活動？誰從來沒有出現？要正確理解誰在上面發聲與現形，產生了些什麼意義和影響，就必須同時追問：「誰在上面傾聽與觀看？」九〇年代，台灣邁進了電腦網路發展的紀元。1990年台灣學術網路（Taiwan Academic Network, TANet）誕生，年輕學生成為網路最活躍的族群。1992年，資策會提供企業界試用網路；同年，中山大學成立台灣第一個 BBS 站，而陳豐偉則創立台灣第一個大規模的電子報「南方電子報」。台灣的第一個搜尋引擎「蕃薯藤」則於1993年成立。

「南方電子報」與「蕃薯藤」都是以公益、弱勢發聲為目標，具有社會關懷與運動色彩的網路先驅。²這種具有運動關懷的網路運用作為網路先驅的發展趨勢和國際勞工運動的網路發展相似，社會運動在網際網路的發展中，自始就沒有缺席。

1994年中華電信 HiNet 開始提供國內商用網路服務，同年，行政院成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推動小組（NII），顯示政府開始重視並大力推動電腦網路的發展。傳統媒體也注意到網路發展的趨勢，1995年中國時報首先成立「中時電子報」，此後數年，各種傳統媒體也接續跟進，將資料上網。依據資策會的調查，台灣網路使用人口逐年增加，從1996年6月第一次調查時的36萬5千人，到1997年6月時便破百萬，1998年6月時達217萬人，1998年底時便已超出NII預計突破的300萬人上網目標（301萬7千人），1999年6月時，更突破400萬人。⁴

根據蕃薯藤所做的「台灣98網際網路使用調查」⁵顯示，網路的使用人口中，以職業別來分，學生居44.4%，是最主要的網路人口群。以學歷來說，大學、專科程度者佔最多數（分別為38.8%、30.8%）。至於兩性在使用網路的差距，雖然仍是男多女少的狀態，但是這項差距正逐年減少中，⁶「98網路使用調查」的結果，女性比例已超過40%。也因為

² 開拓文教基金會創辦的蕃薯藤搜尋引擎在1998年11月正式商業化，轉型為蕃薯藤數位科技公司。

³ 天下雜誌同時期（1998年10月）的網路調查結果顯示台灣15歲以上的網路使用人口約有220萬，比資策會的估計要保守許多（<http://www.cw.com.tw/magazine/210-9/211/211a1.htm>）。

⁴ 資料來源：經濟部技術處 NII 計畫資策會推廣處，1999年7月。

⁵ <http://survey.yam.com.tw/98/98usage.htm>。

⁶ 同一項調查中，女性網路使用者的比例從1996年的24.38%，1997年成長為32%，1998年更增加為42.8%（<http://survey.yam.com.tw/>）。

網民結構以大專學生為主體，因此網民的年齡結構也以 20 到 30 歲之間的世代佔多數，其中 20-24 歲的網民就佔了 34.4%，25-29 歲的使用者也佔了 22.9%。若以使用者的居住地來分，則可明顯地看出大台北地區為最主要的集中地，上網人數遠多於其他地區，地區愈偏僻則上網人口數愈少。從這些台灣網路人口特性的素描中可以看出台灣的網路族群仍然離反映現實人口分佈相當遙遠。典型的網民仍然是大都會區的年輕、高教育男性。先城後鄉，重北輕南的線路鋪設，決定了地區性的結構使用差異。在個人的層次上，除了需要電腦與網路的程度不同外，網路使用與否也與個人的技術學習及經濟能力息息相關。中高年齡層人口在電腦、電腦網路的使用學習上較為緩慢而吃力；勞動階級與經濟資源劣勢者，在維生與溫飽都已經是沈重負擔的情況下，買電腦、學習使用電腦已是奢侈，更遑論使用電腦網路所需的其他設備及上線費用等負擔。換言之，藉由網路作為運動媒介時，台灣社會中只有部份有網路近用權（access）的人能成為社運訊息訴求和互動的對象。一些經濟弱勢或網路使用弱勢者，如勞工、原住民、婦女或中老年人，便在電腦網路的使用上呈現不同程度的缺席狀況。即便上網了，網民也不一定會成為社會運動的號召對象。根據前項調查顯示，多數人將網際網路作為資料搜尋的媒介、或是將網路視為娛樂消遣的工具，少有人注意社運相關網站或消息，網路使用最常進行的活動前五項依序是搜尋資料（26.1%）、瀏覽生活休閒資訊（16.9%）、抓取軟體（12.5%）、聊天、交友與閱讀新聞或雜誌（皆佔 8.7%）、e-mail（7.7%）；在訂閱電子報的人口（41%），訂閱的電子報類型以新聞媒體類為最多（51.9%），次為公司或產品資訊類（37.6%），第三為影視娛樂類（23.8%）；社會運動類在十二項類別中敬陪末座，只佔 4.9%。

在「能不能上網」和「上網看些什麼」的社會差異之外，證據顯示

不同世代在運用網路介面時也呈現差異。另一項網路使用調查結果顯示，25歲以下的使用者常上討論區、聊天室等，網路活動的參與度高；26-30歲的使用者則在想找資料等特定需求時使用網路，但比較不願在網路上發言；至於31歲以上的使用者，則多是因工作的需要才上網。⁸這意味到目前為止，最可能在網路上形成討論社區的世代是30歲以下的年輕網民。它也揭示了網路作為社運媒介的作用力是很不均質的事實；不同的社運性質、不同的訴求群眾人口特徵都會影響到潛在群眾的網路使用行為與網路的社運拓展功能。

從我們透過中研院社會所「資訊科技與社會轉型」主題計畫在1999年8月10日至9月20日間所進行的「資訊科技與社會轉型網路問卷」調查⁹結果中，更可以對造訪社運網站者的集體群像和內部差異有進一步的理解。我們發現，回答過去一個月中曾經造訪過社運網站者的比例並不低，曾上過任一運動網站者（環保、社區、勞工、同志、原住民、婦女、教改和獨立建國運動）共佔41.8%，其中以上過環保運動網站者最多（38.6%），其次為教改運動（36.3%），然而各社運網站的造訪者比例也存在不小的差異。¹⁰此外，我們還發現曾經造訪社運網站與不曾造訪社運網站的人是同質性非常高的兩群人，從年齡、性別、學歷分佈，

⁷ 由MIC結合中時電子報、SEEDNet、年代資訊、HiNet、奇摩站、蕃薯藤等12家網站共同進行調查。資料來源：Find網路觀測台。

⁸ 資策會推廣服務處網際網路資訊情報中心（<http://www.find.org.tw/ybook/88yb/0101.htm>）。

⁹ 這項調查的進行方式為：於調查的20日間，將問卷掛在中研院社會所網頁上供讀者填寫，同時在中研院網站首頁提供連結，並在BBS版上大量宣傳，蕃薯藤亦贊助宣傳幾分鐘，20天中一共回收2864份有效問卷。

¹⁰ 回答上個月曾上過社區運動、婦女運動、同志運動、建國運動、原住民運動和勞工運動網站者，依序為26.6%、21.4%、11.8%、10.6%、9.0%和8.8%。

到如何學會上網、接觸網際網路多久、每天平均上網時間、用不用 e-mail 或 BBS、用 e-mail 或 BBS 做什麼事，這兩群人的回答幾乎沒有什麼差別。

這兩群人之間一項顯著的差異在於上過社運網站者參與社會抗議活動的比例較不上社運網站者為高：在上過社運網站者中，曾經參與網路連署抗議活動、寄過抗議信的人佔 36.3%，而不上社運網站者的比例則為 24.7%；在參與街頭遊行活動方面的比例則是 22.6%，相對於不上社運網站者的 11.1%。¹¹ 然而，一旦我們將觀察的焦點縮小，試圖分析網路上不同社運參與者的特徵時，差異則開始出現。參與不同社運網站的網民中，最明顯的一個特性差異是不同社運網站造訪者的性別比例。我們發現，婦女運動網站與同志運動網站的女性造訪者比例最高（分別為 78.5%與 53.9%）；相對的，建國運動的女性造訪者比例則是最低的（24.4%）。在年齡的分佈上，不同社運網站造訪者之間雖然也有差距，但是並不大：網站造訪者平均年齡最輕的是同志網站（23.2 歲），其次依序為建國（23.6 歲）、原住民（23.9 歲）、教改（24.2 歲）、社區（24.7 歲）環保（25 歲）、婦女（25 歲），平均年齡最高的是勞工運動網站造訪者，也不過 25.3 歲。¹²

這些發現顯示，整體而言，社會運動團體利用網站壯大運動資源的一個主要限制，來自於網路使用者同質性太高的根本限制；高同質性背後可能也意味著造訪社運團體網站者，仍是現有的網路使用者，而非線下社會中關懷社會運動的支持者。不過，從不同社運網站造訪者的性

¹¹ 這兩項統計數字的差異都達到顯著水準（Chi-Square 值均為 .000）。

¹² 總樣本之平均年齡為 24.3 歲，其中曾上社運網站者的平均年齡為 24.7 歲，比從未上過社運網站者的 23.9 歲稍高一點。以上所有平均年齡均在小數點第一位以後四捨五入。

別分佈差異看來，各社運團體網站所吸引到的造訪者，某種程度上，也確實反映了各社運的訴求特性；例如，兩個與性別有關的社會運動，女性造訪者的比例是最高的。這項發現，對於社運團體利用網路號召到正確訴求對象的潛能，不啻為一項支持的證據。

本研究從 1998 年 7 月開始，到 1999 年底為止，這期間我們透過文獻整理、問卷調查、網路觀察蒐集、以及對社運團體或運動者進行的深度訪談等方式，針對國內社運團體的網路使用情形，分別從社運團體、動員行動、網路聯繫、衝突事件等角度，進行廣泛的蒐集資料，並以此建立各種資料檔案進行比較分析。在研究對象的選擇上，我們依據社運主體的「一般／特定」以及社運目標的「利益分配／價值重估」原則選擇了婦女、同志、勞工、社區、環保和原住民等社會運動作為觀察對象。這樣的選擇必然犧牲了個案的深度，但提供了我們在台灣社會資訊化初期的一些總體觀察。除了前文所引用的網路使用問卷調查資料之外，在網路觀察部分，我們就選定的六類社會運動，進一步選定分屬於各類社會運動的網站進行定期觀察，同時蒐集電子報與 BBS 相關各版中與社會運動有關的資料（詳細的觀察網站名單，請見附錄 1）。此外，我們還透過蒐集整理國內報章雜誌及相關文獻中有關社運團體使用網路集結、動員、發聲、抗議的相關經過報導，以及相關人士的深度訪談（訪談名單請見附錄 2），瞭解網路在不同社運團體的運動過程中扮演的角色（相關資料整理為附錄 3「台灣社運網路相關事件表」）。

（三）台灣社運上網的近影

從台灣網路發展的脈絡拉近到社會運動在網路上的發展，我們的整體感受是，台灣近年社運的網路經驗並不讓人特別興奮。與網路有關的集體行動雖然形形色色、此起彼落，遍佈於不同的運動領域內，然而運

動的網路動員規模普遍不大，網路抗爭效果也不顯著。以下我們分別就網路在社運抗爭行動中的角色對近年來的網路相關社運事件做概略的敘述。

社會運動團體在網路上最常運用的就是網路的聯繫功能。1999年初英國劍橋大學留學生陳真所主導的抗議英國種族歧視台灣學生事件¹³可以說是運用網路作為社會運動協調聯繫工具的箇中翹楚。他的一封「給英國人民的公開信」以及後續討論透過大量 e-mail 往返和 e-mail 形式寄發的電子報，吸收聯繫到散佈在世界各地的留學生與關切者，充分發揮了跨地域的動員能力（新新聞郵報，1999.4.9），並且在後續的英國留學生抗議行動中展現越洋組訓、工作分配等協調聯繫前線與後方的能力，成功的連結了英國的台灣留學生社區與遠隔重洋的台灣，使得台灣留學生在異國受歧視的問題成為社會注目的議題。

此外，網路也提供了另一種形式的後勤支援—運動資源的募集。原住民與環保團體共同推動的籌設「魯凱族自然資源保育基金會」活動便透過南方電子報在網路上募款，尋求匯款支持。平時，各社運團體也不時透過電子報等形式徵募義工和募款。例如無殼蝸牛行動聯盟便持續地透過崔媽媽以及南方電子報尋求「小蝸牛游擊義勇軍」執行「輕鬆打三

¹³ 陳真發現，劍橋當地的台灣留學生中有 81% 曾遭種族歧視，於是他寫了一封「給英國人民的公開信」，以網路傳遞並直接在公共場所散發，向英國和台灣留學生陳述這項事實。在英國的台灣留學生因此陸續有人邀請陳真演講、舉行聚會討論，而台灣本土因經由「南方電子報」的傳遞，一百多位讀者寫信給遠在地球另一端的陳真，往返信函超過一千封。藉由無遠弗屆的電子郵件傳遞，陳真完成組訓及分工，最後，在台北的支持者便在英國留學展時（1999年3月12、13日，於台北福華飯店，14日於高雄漢來大飯店，16日於台中長榮桂冠酒店）的展覽場外散發傳單，讓有意留學英國的人知道可能的處境，更讓英國人知道留學生的抗議，希望英國政府採取行動，以改善種族歧視的情形。

機總動員」的打壓房價運動；南方電子報也常利用其電子報報告財務情形並呼籲訂戶捐款，並與亞特列士公司合作直接於網路上刷卡捐款。在有事件發生的時候，這些透過網路集結而來的（人力及財務的）資源就派得上用場。我們所觀察到的網路社運活動中，有的活動在網上動員也在網上進行主要抗爭活動；而連署運動聲明和寄送抗議 e-mail 給抗爭對象則為網上抗爭的最主要形式。例如原住民運動團體為搶救國家一級古蹟卑南遺址而透過南方電子報發起的連署活動、婦女新知基金會利用「女權上路」網站來號召支持者連署支持「催生男女工作平等法」¹⁴、「反對拆除中山橋」全民連署運動，¹⁵以及同志社區抗議華視新聞以偷拍方式

¹⁴ 婦女新知「催生男女工作平等法」：婦女新知基金會 1999 年 2 月發起，因為截至第三屆立法院會期結束，「男女工作平等法草案」在立法院只審查過第一條條文，如不加速立法，將使一切修法行動將面臨從零開始的艱苦處境。因此新知呼籲行政院會應儘速通過勞委會草擬的「男女工作平等法草案」，並儘早將該草案送到立法院審議，以解決民間普遍存在的就業歧視問題。發起抗議活動，包括網路連署，可影印連署書傳真，或直接用 e-mail 方式連署。並發起「38 前進立法院，街頭出擊動員令」。後行政院會通過「兩性勞工工作平等法」，但排除軍公教人員之適用。（資料來源：崔媽媽電子報 1999/2/25，3/6；婦女新知網站）

¹⁵ 行政院於民國七十九年因為整建基隆河和防洪的需要，而根據「基隆河截彎取直整治計畫」而指示台北市政府拆除中山橋。基於古蹟保存和文化因素的考量，古風史蹟協會舉辦了「陪中山橋過年」的運動，並透過南方電子報與崔媽媽電子報發送此活動訊息，也發起全民連署運動，並在樂山文教基金會的網站上設立常設的討論區，供民眾投稿提供中山橋的老照片和憶往故事等。整個活動在台北市工務局一拖再拖的情形下並沒有任何具體的結果，但是經濟部水資源局局長徐享崑公開宣布，由於台北市政府遲遲不拆中山橋，他將建請行政院動用公權力強制拆除。唯到本研究告一段落時，尚無進一步發展。（資料來源：崔媽媽電子報 1999/1/13、1999/1/30；台灣日報 1999/5/9 第九版、「營建、房地產新聞剪輯」網站 http://www.archinfo.org.tw/building_news.htm）。

進入同性戀酒吧報導的網路連署活動¹⁶等都是以上網抗爭為主的社運活動。

然而，更多的社運抗爭活動只是透過網路為線下活動動員造勢或蒐集連署簽名，主要的抗爭活動仍是在網下進行。例如，同志運動團體抗議同志電影「美麗少年」被東森電視台盜用事件中，為了蒐集足夠的連署名單以召開立法院公聽會，婦運和同運工作者透過 e-mail 與 BBS 呼籲支持者到女權上路新聞網的網站連署。在這個事件中，網路的運用更接近於運動事件的造勢宣傳，而真正的衝突戰場則是網下的公聽會和遊行抗議活動。

在各種社運抗爭行動中，網路被普遍利用來動員群眾進行網下抗爭：反美濃水庫的一系列活動中，美濃愛鄉協進會利用南方電子報散發消息號召鄉民與支持者多次參加前往立法院的抗爭，以及後續到立法院監督審查的活動；林肯大郡第四區自救聯盟藉由南方人文網站聯盟看板集結成員，從 1999 年 5 月起，每週三到中常會找李總統陳情；還有以婦女新知基金會為首的婦女團體，透過「崔媽媽電子報」號召支持者為在軍史館遭到軍人姦殺的高中生張富貞至國防部抗議；教改團體組成的「搶救教科文聯線」在網路上發起的「搶救教科文預算」連署活動也同時配合網下的社會改革大遊行一起進行。1998 年婦女節聲援性工作者的「反污名大遊行」、環保團體捍衛東北角淨土的反核遊行等活動中，網路主要是動員造勢，網下活動才是壓軸戲碼。

¹⁶ 華視夜間新聞以偷拍的方式進入同性戀酒吧做報導，在未經同意下拍攝，侵犯被攝影者的隱私，再加上新聞處理不當，報導中對同性戀者的刻板印象與污名化更引起同志社區的強烈抗議。在同性戀的重要網站「我的拉子烘焙機」便發動抗爭，除了在網站上刊登各相關新聞報導外，並呼籲支持者直接以 e-mail、傳真或打電話到華視新聞部的方式抗議。網站上並有支持者的連署登錄設計。自 1998 年 8 月 12 日至 1998 年底共計 1431 人連署。

另外，像毛慶禎為抗議聯華電信公司停機制度的缺失和因應態度所發起的「反聯華電信 Alpha Call」消費者行動，¹⁷雖然大量運用網站、電子報和 e-mail 來集結同樣受害的消費者，但也同時配合其他網下的對抗策略，例如尋求法律途徑的解決等。在我們的觀察中，可以說幾乎沒有社運能只靠網路作為唯一的抗爭場域，網路若不是用來為實體社會中的抗爭造勢動員，就是必須有線下抗爭活動配合。

到目前為止，台灣社運團體的網路版圖拓展仍然相當有限。網路固然提供了原本沒有聲音的團體不同形式的發聲、尋找同路人、形成議題的管道，然而透過網路抗爭的效果一方面仍然遠不及傳統社運的現場連署效果，使得網路只成為傳統形式社運的連絡站之一（同志運動可能是個例外）；另一方面，網路抗爭本身的力量也因為抗議連署信函的形式較不具媒體可見度與抗爭衝突性，施壓力道不足。即使是由動員經驗豐富的無殼蝸牛聯盟發動的「高房價輕鬆打」¹⁸的網路新住宅運動，透過

¹⁷ 這個事件的起因是毛慶禎十四歲的兒子辦了呼叫器之後，因為呼叫器遺失，便申請停機。然而由於制度不健全以及聯華電信公司不負責的態度，最終引發了這次「反聯華電信 Alpha Call」的消費者行動。毛慶禎除了蒐集傳統平面媒體的新聞相關資料以及媒體上的受害者心聲與自己的相關資訊放在網站上之外，並透過南方電子報發佈抗議訊息，以電子郵件或討論群的方式與受害者聯繫、討論，並陸續加入其他對抗聯華電信的行動，如尋求法律解決、協助受害者打官司等。（1999/5/24 南方電子報）。

¹⁸ 行政院於 1998 年 12 月提出釋出 1500 億房貸的「振興建築投資業措施」，企圖以提供優惠房貸條件來鼓勵民眾購屋，刺激景氣低迷的營建業的買氣。政策宣布後，由無住屋者團結組織為首所組成的「無殼蝸牛行動聯盟」批評此舉純為建商解套，並呼籲政府應該由供給面政策解決住宅問題、推動土地稅制改革、檢討錯誤政策。他們利用網路來進行「住主人權全民 E-Mail 連署行動」、尋求義工，並透過南方電子報與崔媽媽電子報的方式集結民眾以傳真、e-mail 向行政院抗議。並在屢次與蕭萬長約見未果的情形下，發起「請蕭院長喝咖啡」的活動，但行政院隨即明確表示，願意安排蕭院長接見，但活動必須取消，即使聯盟更改活動地點，將活動內容淡化為廣徵民

南方電子報來號召群眾以傳真連署函到行政院以及 e-mail 給行政院長蕭萬長，運動事件的知名度雖高，網路動員的效果卻十分有限。此外，網路作為一種社會運動的工具，運動成敗有多少可以歸因到網路的使用也很難判斷。例如反國民卡事件中，雖然活動在網路上高度動員，最後結果也成功的推翻了原本的決議，但究竟是「因為議約內容外洩並刊登在網路上所以使力霸不滿商機不足，雙方議約破裂」，或背後有其他經濟、權力及利益運作則很難衡量。此外，我們所觀察到的這些事件多半為小型而零星的抗議事件，這些事件容或有一定能見度，但是卻沒有明顯直接的效果。可以說，台灣社會運動近年來的網路經驗是火光處處，但是並沒有燎原之勢。

三、社會差異與網路社會運動的幾個側面觀察

雖然一般咸信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將對於社會的運作產生深遠的影響。然而，社會差異的存在並不會因為網際網路而消失，相反地，網際網路必然要搭建在種種社會差異的脈絡上發展，既受既有社會差異的形塑，也形塑新的社會差異。對社會運動而言，網際網路為社會問題帶來了全新局面，也創造了社會衝突的新形式；它帶給社會運動者新的運動可能性，也暗示了新的陷阱。接下來我們藉著討論五個網路與社運結合對各種社會差異的強化與移轉，希望為網際網路所引起社會運動地景變動勾勒出初步輪廓。¹⁹

意，都不為行政院接受。行動日下午更派出百餘位鎮暴警察嚴陣伺候，並舉牌警告驅散（資料來源：崔媽媽電子報 1999/1/4、1999/1/15、1999/1/30）。

¹⁹ 必須特別提醒讀者的是：本文初稿完成於 1999 年底，從 1999 年底到本文於 2000 年中正式發表之期間，各社會運動的網路使用狀況又有了許多新的發展變化，這些變化便不是本文所能涵蓋與處理的。

(一) 匿名性／正當性與網路社運—以同志運動為例

無疑的，同志團體是運用網路最積極的社運團體之一；網路上的同志活動相當熱絡、多元，充分利用不同介面網路的特性，包括網頁、電子報、BBS 等，BBS 的使用尤其如此。²⁰ 同志運動的網路使用異於其他社運網路經驗的一個重要特色是網路對於建立同志社區的意義。網路的匿名性為缺乏社會正當性保護的社群提供了一個尋找自己人的工具和活動的社區（成忠一 1998：145）。由於同志出櫃所面臨的外界壓力極大，而同志們尋找圈內人的需求又高，網路社區的匿名特性正好滿足了這些需求。在此，我們看到網路匿名特質的意義和運動團體／運動訴求在現實社會中的正當性（legitimacy）呈現負向的對應關係；越缺乏社會正當性的團體與運動訴求，越感受到主流大眾媒體的歧視扭曲，也越需要網路匿名特性來遮蔽、阻擋外界的砲火，在主流媒體之外編織另類論述。這也可以從 BBS 上的同志版（和女性主義版）都是因為在其他版上遭到打壓而另起爐灶的經過略見一斑：

同志運動就是反過來，就是大家先依附在個別的站，然後大家就會發現在那種大站上面，那個椰林台大的站，有一次…就是他們跑去 sex 版上，男性談男性的精液，結果就引起大家的公憤，就說「你們要談就滾回你們的 motss 版談，不要在我們 sex

²⁰ 1994 年同志討論區（MOTSS：Member of the same sex）相繼開版，繼而相互連線轉信。後又漸漸發展各自特色，例如不參與連線轉信的 local 版、針對多樣同志需求的同志專版（同志神學版、同志文學版、同志教師聯盟等）紛紛設立。1996 年女同志開版。後又有女同志專屬 BBS 站—壞女兒站、同志專屬 BBS 站—彩虹夜總會等相繼設立。

版談」。那就很明顯就是「所有版圖都是我們異性戀的，只有 motss 版是你們同性戀可以去的」嘛。那就是因為這樣，所以，當時為什麼一開始房間站會得到同志的喜歡，就是因為不會只有 queer 版可以談同志的議題嘛，就到處每個版都可以看到同志可以談同志議題。這樣子發展久了以後，聚集到夠多的人，大家就覺得不如來成立一個站。那他們是反過來，就先有版再有站，所以各站的版也會很興盛，然後站也會很興盛。（受訪者 D）

當然，同志運動本身仍有內部差異，特別是男同志與女同志運動之間的差異不能被忽視。²¹ 然而，同志們共同面臨的處境是在線下社會除了少數三溫暖、新公園、GAY 吧、T 吧之外，缺乏公共空間²² 及交友聯誼的管道。在網上找到自己人，從交友聯誼開始，建立自己的社區可能是同志認同與運動聚集的開始。這種尋找自己人的特質可以從一些同志 BBS 站過濾上站者身分的作法反映出來。當其他的網站與 BBS 站歡迎造訪人潮都還來不及的時候，許多同志站反而要求過濾上站者的身分，透過認證、審核甚至介紹人制度來募集使用者，保障社會正當性低的同志。例如，標榜專業女同志 BBS 站的壞女兒站，其認證過程是採用站長手動

²¹ 例如，女同志運動的網頁、BBS 站明顯地比男同志運動的網頁多很多。很多男同志的網頁和全國連線的 MOTSS 版（同志 BBS 專版）都是交友聯誼性質，明確訴求為社會運動者較少。

²² 同志在現實世界中沒有公共空間的事實 1997 年的常德街事件中更加凸顯。7 月 28 日凌晨，一位男同志在新公園旁的常德街，遭受警察的不當臨檢及惡言威脅。該名男同志投書報紙，但其後數天反遭警方擴大臨檢，逮捕常德街上四、五十位同志。該事件稍後在網路上引起同志廣泛討論，後由「同志公民行動陣線」成立「常德街事件專案小組」，進行抗議與舉辦座談會。

審核，申請者必須在註冊版撰寫自我介紹文章，經審核通過後，才能在站上發表文章，與其他使用者交談。彩虹夜總會的IP和DN位址都不對外公開，同志必須透過既有人際關係介紹才得註冊。

過濾制度的目的就在網路匿名性之外，再加上另一層的身分保護，讓上站者的同質性更強：讓上站的人都是自己人——同志或同志的支持者。例如一般BBS站都會開放「guest」參觀，也就是任何使用者可以不用註冊，直接以guest的ID進入該站瀏覽文章（但沒有發表文章的權力）。爲了杜絕非同志或對同志不友善的騷擾者以匿名方式參觀，壞女兒站目前已經關閉了「guest」的功能。這和比較嚴格的註冊審查制度一樣，目的都是爲了確保上站者的同質性。爲了維護社區的匿名性，同志BBS站設計了其他BBS站所沒有的功能，例如壞女兒站設了anonymous的匿名ID，任何人可以此ID進入「抱怨版」發表不違反人身攻擊等規定的文章，連個人ID都得以匿名。女性主義房間站的酷兒版也有同樣的設計。²¹1997年清大女性主義站曾被駭客入侵、取得使用者個人資料，這個事件引起站上許多同志使用者極度恐慌，許多人被迫更改ID或重新註冊。這個破站事件所顯示的因爲真實身分曝光所引起的焦慮，是其他社會運動參與者所沒有的。有些社會運動的社會正當性雖然也不高，例如婦女運動，可是至少沒有同志們所面臨的「現身」壓力，因而，網路匿名性的意義對其他運動團體而言，意義較低。在同志版上，匿名的功能不是讓同一個社區裡的活動者彼此不認識對方的面具，而是讓圈外人不能辨識社區活動者的面紗。許多人不是來這兒匿名隱身，而是來向自己人現身的。活動者的高同質性加上外界的龐大壓力，常更強化了同志網路社區的內聚力。從研究觀察以及統計資料中我們也發現，同志們在網路上

²¹ 女性主義房間站的性版、性別暴力版也有匿名帳號的功能設計。

的社區感的確比其他網路社運社區的參與者來得更強。根據「資訊科技與社會轉型網路問卷調查」結果顯示，比較「最近這個月曾上過各類運動網站」者，發現上過同志運動網站者中有 70.2% 的人表示經常使用 BBS，這項比例在曾經上過各類社運網站的問卷填答者中是頻率最高的。²⁴此外，比較使用各社運網站者的 BBS 歸屬感時，也發現「本月內曾上同志網站者」對 BBS 的歸屬感最高。²⁵

（二）經濟階級門檻與網路社運—以原住民運動與勞工運動為例

當檢視原住民運動的網路使用狀況時，我們最強烈的意識到網路媒介的平民性格的有限。上得網來，雖然人人可以發聲，但是要上網還得先跨過一道門檻；那是網路技術的門檻，也是經濟條件的門檻。現階段原住民運動上網正是一個最佳例證。雖然其他的社會運動在上網時也一樣面臨網路技術不足的問題，但是階級門檻的問題在本研究中其他的社會運動裡若不是幾乎看不見，就是不那麼嚴重。目前原運在網路上的活動狀況並不活躍，經濟資源的極度匱乏和技術門檻無法跨越是重要原因。根據我們的觀察，原住民運動的相關網頁，由原住民自己建置的也不多，多是由熱心關懷原住民的漢人朋友編製，以某個特定運動的介紹與推廣為主，運動過後就鮮少更新。

階級門檻的限制，使得原住民使用電腦的情況很少，更遑論網路

²⁴ 若「經常」使用 BBS 為 3 分，「偶爾」為 2 分，「從不」為 1 分。得分高低依序為：本月內上過同志網站者，使用 BBS 的頻率為 2.61 分；上過原住民網站者 2.51 分，上過教改、建國、社區、環保、勞工、婦女網站者，使用 BBS 的頻率依序為 2.48、2.47、2.40、2.38、2.34、2.33 分。

²⁵ 本題題目為：「對你而言，感覺自己是屬於你常去的 BBS 站、版或聊天室的一份子重不重要？」BBS 歸屬感的計算方式為，回答「非常重要」或「重要」者的比例。曾上同志網站者表示 BBS 的歸屬感對她／他們很重要的有 39.1%。

了。部落中只有很少人有錢買得起電腦。政府偏遠地區上網計畫，如果沒有當地資訊人員的培訓，也只是和其他送東西到部落的情況類似，散置一堆沒人用的樣品而已。據「原報」創辦人台邦·撒沙勒表示，原住民運動者連 e-mail 的使用也不普遍，就算是在都市受過教育的原住民知青，會使用網路、習慣用網路的都很少。他估計，全台灣常用網路收發 e-mail 的原住民知青不超過 50 人。如此現實門檻限制，如何奢談利用網路動員和集結呢？正如我們所做的網站觀察發現，原住民網頁通常都是由漢人朋友編寫維護，會連上網去閱讀的也多為漢人。

網路一方面給原運帶來無限希望，另一方面又遙不可及。原住民部落資源極為缺乏，正因為資源缺乏，反而更意識到網路的功用與魅力。電視廣播收訊不良、報紙郵政速度緩慢，造成原住民部落資訊的相對封閉。和原住民有關的重要決策，身為當事人的他們，往往都是最後才得知的。因而常使原住民錯過時機，未能積極推動或抗爭反對與他們息息相關的法令政策之制定。譬如瑪家水庫的興建將迫使好茶部落整個遷離，原運者是透過其他社運者的提醒才獲知此訊息的。資訊傳遞緩不濟急，再加上原住民散居都市和各處部落，溝通聯繫不便，難於集結動員。而網路資訊的即時和便捷，正好給原住民運動者一個美好的想像。部落中只要有電、有電話，就可以從網路傳遞訊息。電線、電話線在原住民部落也已經普及。網路還可能創造商機，幫助原住民在原鄉創業，例如透過網路商務販賣手工藝品、農產品給平地人。

我認為網路是一個很好的機會啦，因為原住民沒有訂閱報紙和雜誌的習慣。就算有也都在都市，在部落是沒有，因為郵政業務不是很發達啦！有時候是一個禮拜、甚至是兩個禮拜才會收到信，那報紙根本就不可能有人去訂報啊，因為那個要去送送一天還沒送到啊！所以這個部份就比較困難啊！嗯…然後像電

台、電視啊都比較困難啊，因為被阻隔有發展上的障礙！假設有發展網路的話，基本上比較不受限制！除非就是家裡沒有電話，但是我想連山上的工寮都會有電話，所以我想電話不是問題，然後電力，電腦也需要電力，幾乎現在原住民部落沒有說沒有電的，都有了。（受訪者G）

然而，從現實發展的軌跡來看，原住民運動者所看到的網路美好遠景到目前為止仍然是海市蜃樓。而且，原運對網路的追求也弔詭的造成了運動的轉向。以原住民運動刊物「原報」的上網為例，對於資源極度缺乏的原住民運動而言，由於缺乏足夠人力和資本定期出版傳統運動刊物，將運動宣傳刊物上網所需要的成本則相對低廉得多，因此，「原報」一上網，平面版的「原報」就停刊了。²⁶從這一點來看，社運上網有時候並不是在傳統的社運形式之外另闢新途，不一定能開拓社運的版圖；在資源極度匱乏的困窘條件²⁷下，社運上網可能除了對網路運動潛力的信念之外，還意味著一種此長彼消的社運資源分配，以及運動策略的改變。在一個社運網站設立的同時，一個原本存在的平面宣傳刊物可能就此消失了。這種被網路低成本吸引力的意識，清楚的呈現在一位原住民受訪者的訪談中：「你也可以去問這個『南島時報』的這個社長，問他為什麼不把他的刊物網路化？他經營那麼困難，弄網路那麼便宜……」。²⁸

²⁶ 在此之前，原報的出版雖然也是走走停停，有錢時就辦，沒錢時就停刊一陣子。可是原報上網以後，平面版就正式停刊了。

²⁷ 資源的拮据從一件事也可以看出：原報上網時，只有新的資料上網，舊的原報都因為沒有錢另請人打字而作罷。

²⁸ 「南島時報」的電子報，在訪談時都還沒有誕生，在寫作本文時則已經有了。另外，台邦·撒沙勒創立的「第四世界」網站也設立了。

可是轉入網路以後的社運站台本身的出版資金問題解決了，相反的，接收端的運動對象卻必須負擔閱讀的成本—買電腦、連線上網，而這個成本是原運的運動對象—許多原住民所負擔不起的。可以看出，網路的使用節省了運動者的推廣成本，然而其前提卻是運動對象的基本經濟條件不能太差。昔日的社運宣傳刊物是漢人支持者購買贊助，免費贈送給原住民閱讀的。如今社運刊物的印刷費省去了，可是新的問題產生了：誰來接收這些訊息呢？由於原住民運動刊物和網站閱讀者有經濟條件的限制，原住民運動上網的一個可能效應是一運動對象從原住民身上更加轉為關心原運的漢人。網路調查的統計顯示，上過原住民網頁的受訪者絕大多數是來自非原住民部落聚居地區，這個事實也印證了這一點。

在 Mike Davis 的一項洛杉磯地區網路研究中顯示，邊緣社區（*marginal communities*）的一個特色是：他們越來越缺乏接觸資訊的管道，越來越被隔離於資訊之外。「貧民窟不再是只根據其缺乏公園和公共設施來界定，…也同時根據其沒有和任何重要的資訊管線連線的事實來界定。」（Davis 1992:155）在台灣原住民的網路處境與未來展望上，我們悲哀的印證了這個說法。

另一個動員對象資源有限的運動是勞工運動。不過，階級門檻阻礙網路使用的問題在勞工運動中則較為複雜。從訪談中得知，勞工運動團體並不常運用網路來吸收勞工成員；主要原因是勞工運動者對於運用網路來吸引勞工、拓展勞運的可能性相當悲觀。一般來說，勞工運動多從藍領階級開始著手，因為這個階層對於「勞工」身分的認同性較強。然而，要吸收、動員藍領工人要靠「面對面的」接觸才有可能（受訪者 H）。「我們組織的擴展或會員每增加一個，還是透過高成本的人跟人直接的接觸才有辦法拉人進來。」（受訪者 I）關於勞工教育或是勞工法之類的推廣工作，勞運團體都是直接與工會的工頭接觸，或是直接到

工廠向工人解釋，做面對面的互動，而非透過網路來宣導。

勞運工作者對於網路缺乏熱情有現實的客觀考量，藍領工人的生活世界一般而言離網際網路相當遙遠，一方面工廠製造現場本身已經醞釀衝突抗爭與勞工團結的集體經驗基礎，不像同志運動缺乏網路下社會互動與交流的現實空間。另一方面，藍領工人不僅一般而言經濟能力較有限，工作性質與職場社區也較少接觸到電腦，更遑論網路，上網的藍領階級很少。白領階級勞工的經濟處境較佳，工作的空間流動性較高，且有較多接觸資訊處理的經驗，使用電腦和上網的門檻也低得多。然而，對勞運工作者而言，白領階級遠比藍領勞工難於組織動員；白領階級缺乏勞工意識，對藍領階級有效的勞動條件訴求常無法喚起白領階級的勞工意識：「一般的上班族其實對自己的工作不太有認同感，因為他自己本身就有技術，又有學歷，他換工作是很容易的」（受訪者 J）。這種難於動員的階級特性，也是勞工運動者沒有積極上網推展勞運的原因。²⁹

不過，像台灣勞工陣線仍然設有自己的網站。它的存在除了推動工頭上網，乃至工人上網，為未來工運推展和動員鋪路外，現階段最主要的目的是讓民眾能接觸到勞運觀點。當民眾有疑問時，可以有個管道查閱資料，「勞陣的東西如果沒放上去，它可能一面倒-全是官方的論述，經建會或是勞委會的論述，…勞陣在這邊做一個民間團體，我覺得不能缺席，最起碼要有幾篇是有批判性的文章…讓它有個平衡，在官方的論述上有個對抗」（受訪者 H）。從這點來看，勞工運動運用網路的主要目的在於對外爭取發言權，並非對內動員。而經濟條件的不足似乎也不

²⁹ 對於會上網的上班族來說，網路是個不錯的工具，可以「透過論壇或透過電子報的形式，去撼動他那部份，可能從他關心的東西去談，不一定是從他的勞動條件直接去喚醒他所謂的勞工意識或什麼意識，因為他對自己本身職業的認同度就很低」（受訪者 J）。

是造成勞工運動低度使用網路的主因。

（三）傳統社運網絡與網路社運—以婦女運動為例

網路的普及是相當晚近的事，在此之前，各個社會運動在現實社會中早已發展有年。除了同志運動之外，各個社會運動的核心組織與主要幹部在社會中或者累積了相當的社會資源，或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這些既有的傳統社會運動網如何面對網路興起所帶來的轉變？網路對他們而言，是舊版圖的擴張？還是個新出路？或者甚至是一個新的威脅？這些網下的資源如何因應網上發展所帶來的挑戰？在婦女運動的例子中，我們看到傳統婦運網絡與網路上的婦運網絡重疊程度不高的現象。而這種網路社運社區與傳統社運社區不相重疊的情況與電腦和網際網路使用需要一定技術能力有關。

在網路狂潮的席捲之下，具一定社會知名度的傳統婦運組織也陸續上網建置自己的網頁。早期網際網路上許多婦運團體的網頁多半是形式性的置放一些宣傳文件，介紹該組織運作性質，既少更新也缺乏互動；並且多為其他公益團體協助撰寫。例如婦女新知早期的網頁，³⁰ 是由開拓文教基金會協助製作。不過這些在實體社會中具有高知名度的婦運團體，即使網頁僅具宣傳形式，也仍然會被大多數的婦運網頁連結。線下世界累積的資源與影響力也會擴散到網路上，發揮一定的影響。然而，傳統婦運組織在網路上的活動主要以網頁建置的形式出現，形成網路上婦運社區的意義則較少。

³⁰ 原網頁位址為：<http://newcongress.yam.org.tw/women/awake.html>。日前，婦女新知已新設立自己的網頁（<http://www/awakening.org.tw/home.asp>），內容較為豐富，除了介紹新知的歷史、活動、刊物，也有資料庫檢索和具線上互動的討論留言版，可以看見該團體利用網際網路的努力。

相較於傳統婦運組織多半環繞著雜誌社、基金會、民間團體而形成運動社區，線上的婦運則圍繞著BBS站而形成運動團體和運動社區，例如「清大女性主義房間站」等網路草根性團體形成的社區。在這裡，網路婦運社區主要從公共論壇中的互動形式產生，網頁建置則不是網路婦運活躍份子的活動主力所在。這些網路婦運的主要活動者相較於傳統婦運工作者，不僅年齡較輕、使用網路的經驗更為豐富，也通常與傳統婦運的人際網絡沒有太多重疊，是獨立發展出來的一張運動網。這種特性使得網路婦運較少網下傳統婦運既有人際關係的包袱，容易在議題上採取與傳統婦運主張和運動策略差異性大的立場和作法。廢娼事件就是一個明顯的例證。

婦運在台灣發展有年，從1970年代開始，婦運就不斷產生各時代、階段、發展方向的運動領導核心，廢娼事件進一步造成婦運內部的爭議、分裂。廢娼與否的政策爭論，後來變成「性批判」與「性解放」的性意識型態之爭，婦運團體與參與者皆面臨表態選邊的壓力，成為不可能合作的兩條婦運路線（李雪莉1998, 1999）。在線下，傳統婦運社區兩派意見相持不下，支持廢娼行動的婦運者和婦運團體被認為是「主流」的情況相較，網路婦運社區中的主流意見卻是支持反廢娼的：

那時候很明顯，就是如果你是廢娼的言論在這邊（房間站）的話，就會引起非常多的攻擊。…我覺得房間站的使用者，就我的判斷，並不是每一個人都…我沒有辦法說她們每個人都反廢娼，可是我覺得她們每個人，至少就我認識的人，要她們這麼簡單的就說支持廢娼，是沒有的。（受訪者D）

從傳統婦運核心人物的言論與網路BBS上的討論分處主廢和反廢兩端看來，線下婦運組織和線上婦運論壇，實屬相當不同的兩群人。線下

婦運的主導人物大都不屬於網路世代，很少有網路使用經驗（這可以從蕃薯藤早期試圖免費協助各婦運組織設立網站，許多婦運團體卻興趣缺缺的例子略見一斑）。而婦運在網路上的發聲與動員則與近年來大學校園中紛紛設立的女研社、性別研究社團成員們的參與有密切關係（李禮君 1998）。

（四）世代差異與網路社運—以社區運動與婦女運動為例

所有網路使用人口研究都指出：網路是個新世代的產物；世代是進入網路、參與網上社運與否最主要的分水嶺。我們所觀察的社會運動中，都可以清楚看到世代之別：一個對網路來電的世代，以及一個與網路絕緣的世代。就運動者來說，首先，在現實社會中已經建立一定知名度的社運團體，其核心成員多半已經離開學校、進入社會工作，比起熟悉網路的年輕世代，其年齡通常較大。這也意味著學習電腦與網路技術對她／他們而言，要面對更大的心理障礙、付出更多的時間代價和更高的學習成本。上網推展運動對運動核心幹部而言，不只是買電腦、學上網而已，學會之後的設立、維護網站，或經營電子報、BBS 站都需要大量時間。一些從事網路社運的受訪者都表示，老一輩的運動幹部是不上網的，甚至連 e-mail 都不普遍。傳統社運組織原本在網下就已經建立運動核心成員與外圍支持者關係網絡，即使沒有網路，也還有其他互動管道存在。

以婦運為例，網上與網下婦運推動、參與者的世代差異使得兩群人從對網路的接觸、所親近的知識理論潮流、信仰的運動目標與策略，到一般生活態度、對事物的看法上，都有相當的差異，³¹甚至在運動的對

³¹ 在線下婦運組織中，中央性/別研究室對「上網」（尤其是 BBS）的積極態度則是個異數。成立於 1995 年的「性/別研究室」，是隸屬於中央大學英文系的學術研究單位。在房間站設有專版，除了張貼研討活動或座談會的公告文章外，常引發許多議題的爭論，例如廢娼事件中，房間站的討論就是集中在工作版和性/別研究室社團版。

話對象上也不相同。對許多上網活動的新世代女性主義者來說，網路上和他人做運動議題的討論本來就是日常生活的一部份；然而許多傳統婦運工作者更關切如何能迅速有效的改善女性在當前社會中的處境，因此，政府和既有社會建制常是運動主要的使力點和施壓對象。對她們來說，網路上漫無對象與目的的對話是緩不濟急、令人心焦的。網路上社運活動和網下社運活動的差異，反映了不同世代的兩群人之間網路經驗的落差與對於運動經營方式的歧異想像。

就運動的對象來說，在網上經營社運首先必須面臨一個問題：運動所要動員的對象與使用網路的人口是不是同一群人？換言之，這兩個世代是否意味著兩個相互之間流動性極低的社區？前面提到勞陣網站主要以對外界發聲、平衡主流聲音為目的時，就已經透露出勞運工作者對於網路社區與網下勞工社區不相重疊的認識了。當社運的訴求對象廣泛時（例如婦運的情形），兩個社區無論如何都有重疊，問題並不嚴重。

我們發現會上網去瀏覽社區訊息的多半是學校的學生（為了交作業）…在 XX 社區中，投入較多時間從事社區工作的是婦女（年齡層約在三十至五十歲），但他們很少使用網路。試想，如果她在社區中散步或購物時便可以碰到社區中的義工，那她們何需上網呢？（受訪者 N）其實在台北市推社區、真正社區紮根的人，包括家庭主婦、四十歲以上的里長這種人，保證不會上網，…包括我們要跟他們要電子報電腦檔都不曉得，唯一要得到的是永康之友，永康之友是當初林正修跟那個學生在搞的，所以他們才有這樣的條件…搞社區在台灣目前最好的一個族群或是穩定性最高的是家庭主婦，但是家庭主婦長年來一方面年齡層也比較大，二方面就是說很容易被隔絕在電腦之外，不只電腦，包括社會的狀況。…社團或是社運團體，工作人員平

均年齡都在二、三十歲這個年齡層，但是社區這個真的差很多，社區會上網的大概就是關心社區的學生跟文史工作者。（受訪者 A）

其次，運用網路作社運時還必須考慮：如果網路能夠號召到支持者的話，³² 透過網路號召來的運動支持者，能否被傳統社運成功地吸收運用？一位熱心支持社運的網路工作者便表示：

我們（透過網路）找來了這群人，可是當地搞運動的工作者可能沒有辦法、有時候是無力，有時候是…和網路世代有隔閡，就沒有辦法把這些東西吸納進去。（受訪者 B）

這種世代的差距不僅僅呈現在網路技術的高下之上，也同時反映了一種兩個世代之間價值與文化的差距—在其他社運工作者的訪談中，我們也看到非網路世代的受訪者時時流露「不知道新新人類在想什麼啦」的心情，模糊的覺得溝通不良。當然，這兩個世代所代表的兩個社區並不是靜態不變的。當網路越來越普及、社會運動的核心份子越來越依賴網路傳播科技來動員時，兩個運動社區之間的權力關係可能產生變化。

像後來我們發會議紀錄都是透過網路，而且還發現很好玩的現象，就是以前發會議紀錄用傳真發的話，沒有傳真機的人會失掉或往往沒有傳真機的人會把他忘掉。改發會議紀錄的時候，沒有 e-mail 的人，有時候發會議紀錄發到最後，尤其一忙的話，你 e-mail 發出去有時候就會忘了傳真給他，反而那群人會

³² 透過網路號召群眾的效果一般相當不好（受訪者 A）。

被遺忘。(受訪者 A)

(五) 運動間的網路合作與結盟

相對於網上和網下兩個運動社區的社會距離，不同社運團體在網路上所形成的運動社區，有時候關係還比同一社運網上網下團體之間的關係更為友好親近，婦運和同志運動的結盟即為一例。清華女性主義房間站和同運的壞女兒站、彩虹站等同志 BBS 站，長期以來一直維持著相當友好的關係，除了網友經常同時上這幾個站之外，一些網路抗議和連署活動也都彼此奧援。壞女兒站曾經因為更新設備，需要小額捐款，由於有同志身分曝光的顧慮，房間站站長便出借銀行帳號，許多房間站網友也慷慨解囊。婦女運動與同志運動在網路上彼此串連的情形相當普遍。這種網路上婦運和同志運動的友好結盟關係和和諧氣氛卻和網路上與現實中的婦女運動者之間的隔閡與缺乏信任形成相當強的對比。

大學校園社團的互動再加上運動議題的相關性，使得網路世代的女權運動和同志運動工作者之間，早就互通聲息，建立感情與關係。這種世代和生活世界的親近性是線上婦運社群與傳統婦運工作者之間所沒有的。而同志運動內部則並未看到這種網上／網下的分流與隔閡。一個可能的原因是：網路興起之前，同志運動的聲音是很微弱的。沒有網路匿名性的保護，同志運動的公共空間非常有限，使得網上與網下同志的聲音不成比例。因而在同志運動中，沒有見到類似婦運的網路世代與傳統世代之斷裂。

不同社會運動彼此之間在網路上的親近與距離使它們形成一個一個的板塊，每個板塊都是兩三個運動的聚合。雖然板塊之間有重疊之處，但彼此間的距離也不容忽視。舉例來說，類似婦運與同運之間的結盟關係也可以在環保運動與社區運動之間看到：「南方電子報」自創立以來

在內容上和組織聯繫上也與社區運動和環保運動團體較為接近，這也可以從「南方」揭櫫的五大方向中，具體指明的社運只有「社區運動」與「生態環保」兩者中看出。³³ 這種網路社運橫向連結的現象不僅出現在運動與運動之間，也出現在運動組織與組織之間。例如「南方電子報」、「破週報」、「崔媽媽租屋服務中心」與「美濃愛鄉協進會」之間便維持著良好的聯繫關係。

從許多社運網路先驅的訪談資料看來，「南方電子報」³⁴ 扮演了一個重要的網路社運推手和推動社運結盟的角色：無論是「用網下的人際關係把網路作為社運推動工具的念頭放到傳統社運核心份子的腦中」（受訪者 G），或是「和開始上網活動的社運組織成員接洽，說服他們把資料和訊息提供給南方散發」（受訪者 B），又或是「直接的技術協助、實際促成傳統社運上網」（受訪者 C），「南方」都扮演了一定的角色。

在台灣有限的社運版圖中，各個社會運動的支持人口常常是既重疊又分散各處的；分頭上網號召各自的群眾不但在資源利用上不經濟，宣傳和動員的效果反而更為有限，例如「全景電子報」訂戶曾經一度還不到 100 人。結盟則可以壯大聲勢，避免社運資源的分散及浪費。而南方的作用是提供一個有效益的傳播網絡把這些具有社會關懷傾向的人連結在一起，擴大單一社會運動的宣傳和動員力量。進一步還可以建立人文社會搜尋引擎，整合社運議題的訊息。

³³ 其他三大方向分別為：社會運動、弱勢團體、文學文化。不過，1999 年「拉瘋、拉風」加盟長期贊助南方電子報的智邦生活館，南方也自創了「南方女性電子報」。

³⁴ 「南方社區網絡」創辦於 1995 年，陳豐偉在中山大學提供部份網路資源的情況下，以協助人文、改革性團隊上網傳播理想為宗旨，以極低的成本固定發行電子報，串連數十個提倡社會改革的人文團隊，由南方代為處理網路事務，例如訂發電子報、傳播社運訊息、集結社運潛在支持者。（<http://www.south.nsysu.edu.tw/sccid/today/99/05/990507>）。

反正你只要是運動團體，我們都合作，透過這樣子形成一個一份綜合電子報，他就可以吸納很多讀者，也可以解決他們很多網路上的問題，否則你單打獨鬥絕對做不起來，絕對都很可憐。（受訪者 B）

「如果社運團體是計程車的話」，南方的角色就是「靠行的車行」，靠行對小運動團體有好處，因為乘客多，靠行可以讓小運動團體用很小的經濟規模達到一定的效果。（受訪者 A）

從有效利用資源的角度來看，網路上社運的橫向結盟不但可以放大宣傳的效果，還可以降低共同的營運成本。發行一份電子報除了編輯撰稿外，還必須處理讀者訂閱、取消訂閱、建立名單、維護機器等等龐大的事務性工作，因此一些商業團體所提供的免費發報系統，為網上社運團體節省不少時間人力，例如智邦生活館。³⁵此外其龐大的免費信箱用戶、宣傳效果，也為這些社運電子報開拓許多新的訂戶。因此，以社運電子報為中心，網路各社運社區間形成了另一種結盟版圖。

四、結語

我們在本文開始時指出，運動的網路經驗乃是沿著運動／社會差異／網際網路三者連結互動而展開，這些零碎而異質的台灣社會運動網路

³⁵ 網址為 <http://news.url.com.tw>。目前，委託智邦生活館代為發送的社運電子報包括了：南方女性生活報、人本教育基金會電子報、全盟電子報、南方電子報、美濃愛鄉協進會網路通訊、海洋台灣網路通訊、同位素、台灣勞工陣線、青年客家電子報、「拉瘋、拉風」電子報、UCOM 社區電子報、女聲、崔媽媽網路通訊等。

運用經驗一方面暗示了許多發展中的可能性，另一方面也提示了種種現實的障礙甚至是足以扭曲運動方向的弔詭陷阱。

在第一部份，我們從思考網路科技對社會運動開展具有何種潛能的角度，檢視了國外社運團體成功運用網路的經驗。網路即時互動、大量傳送、方便轉寄，以及互動性強的媒介特性提供了社運團體在對內聯繫動員、形成共識、確認重要議題、發展行動計畫，以及對外宣傳動員、爭取同情支持等，都具有比傳統媒體更高的效率；不受現實地理侷限的虛擬空間特性更使跨地域的運動聯盟與動員行動較過去更為容易；而其低廉的成本需求與難以進行管制的技術特性，則進一步使它作為弱勢發聲管道的民主色彩更為強烈。

當然，這些國外的成功經驗既不是普世皆同的，也不是沒有社會脈絡與條件限制的；³⁶ 然而即便如此，到目前為止，台灣社運上網仍然未能經驗到類似的成功。本土網上社運發展經驗中雖然也不乏小規模的勝利，但是整體而言，網路扮演的仍然是配角；透過網路發聲、造勢、宣傳的社運為數頗眾，然而單靠網路不足以成事，網下的抗爭活動才是社運事件的主角和重頭戲。透過網際網路在台灣總體發展環境以及網路使用者的背景分析，我們發現影響台灣社運上網發展的一個結構性因素是網路近用的落差。二十世紀末，台灣網路使用族群仍然大量集中於大台北、都會地區的大專學生，這種網路使用族群的高度同質性，對於訴求對象不同的社會運動就產生或正或負、程度不同的效果。對以經濟弱勢族群為主要訴求對象的社會運動，例如原住民運動、勞工運動來說，網民與其運動訴求對象的落差會大幅削弱網路吸收、動員其訴求群眾的潛力。相反的，對於缺乏社會正當性的同志運動而言，除了網路匿名性對於尋找同志所具有的保護作用之外，以都會大專學生為主體的網路使

³⁶ 這裡要特別感謝評審委員之一對於國外社運網路經驗之異質性的提醒。

用群，還可能是運動宣傳推廣阻力最小的一群人。網路使用者與社會運動潛在支持者之間的落差與重疊，提供了我們觀察與理解台灣社運上網經驗的基礎。

從國際網路社運成功經驗所許諾的社運前景出發，透過對台灣網路使用人口的基本圖像分析與近距離檢視社運應用網路的實際過程，我們提出了五個掌握本地社會運動網路經驗差異的結構性線索，從網路匿名性對缺乏社會正當性之社運團體的防護作用、社運主要動員對象是否已跨越上網的經濟門檻，到世代差異、議題親近性與運動結盟需求等結構性的社會差異，如何透過各種機制對不同類型的社會運動產生方向、程度分殊各異的影響。在「網路理想國」和「網路貧民窟」的兩極意象之外，我們經由實證資料所看見的網路社會是兩者兼具的；它一方面應許了壯大弱勢團體能量的強大技術潛能，另一方面這種潛能又必須靠著各種社會條件的配合才得以發揮。「資訊社會」，其實是個變遷中的過程，而沒有必然的內在軌跡。

作者簡介

林鶴玲，台灣大學新聞所副教授。主要研究興趣為性別研究、資訊社會學及網路研究法。目前正在從事台灣地區數位落差與網路傳播倫理的研究。

鄭陸霖，中央研究院社會學所助研究員。研究興趣為發展社會學、產業組織、與資訊社會。目前正進行有線電視產業與經濟全球化的相關研究。

附錄1 本研究定期觀察之社會運動相關網站

類別	網站
總類	南方社區網絡(包括南方人文網站聯盟看版)、社會立法聯盟等。
婦女運動	台灣基層婦女勞工中心、中華民國終止童妓協會、勸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台北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台北婦女展業中心、台大人口研究中心婦女研究室、現代婦女基金會—婦女護衛中心、台灣婦女網路論壇、台灣婦女資訊網、天主教善牧基金會、彭婉如文教基金會、高雄市晚晴婦女協會、台中市晚晴婦女協會、主婦聯盟、新女性聯合會、女書店、清大兩性與社會研究室、台大城鄉所性別與空間研究室、中央性／別研究室、高雄醫學院兩性研究中心、成功大學婦女研究室、娼／倡學塾、女權上路、網氏／岡市電子報、清大女性主義房間站、女性主義連線版等。
同志運動	拉拉資推工作室童女之舞網頁、我們之間、輔大好社、華人同志網、女書店、香港女同苑、拉子虛擬吧台(TO-GET-HER)、拉拉生活廣場、教師同盟、彩虹社區華人同志廣播站、風城同志小站、G&L熱愛雜誌、美麗少年、同志同光長老教會、希望工作坊、晶晶書庫、「拉瘋、拉風」電子報、南國彩虹電子報、「桃紅滿天下」電子報、同位素電子報、清大壞女兒站、彩虹夜總會、淡江蛋捲廣場—拉子天堂、Motss連線版等。
勞工運動	台灣勞工陣線、苦勞網、白領聯盟、上班族協會等。
社區運動	崔媽媽社區服務中心、青年客家、全景映象、UCOM社區資訊網、網路社區學院暨資源網、內門鄉土文化資訊網等。
環保運動	海洋台灣、藍色東港溪、美濃愛鄉協進會、美濃大專後生會、生態保育聯盟、台灣環保聯盟、環保聯盟台北分會、台灣綠黨、中華民國濕地保護聯盟、荒野保護協會、台灣國家山岳協會等。
原住民族運動	原住民文化園區、公視原住民新聞雜誌、原住民特展、花蓮人文、太魯閣族的抗議、「反亞泥、還土地」、台灣蘭嶼反核廢料場運動、原住民音樂文教基金會、原報、第四世界、原舞者、泰雅鯨面、原住民人權大事紀、台灣原住民專區、原住民文化討論區、台灣生態研究中心、台灣原住民 鄒族、中華原住民福利暨權益促進會、原住民文化BBS版等。

附錄2 本研究深度訪談受訪者之背景及職稱表

受訪者代稱	社運類別	受訪者職稱
A	社區	創辦人
B	綜合	創辦人
C	社區	執行秘書
D	婦女	站長
E	同志	站長
F	同志	站長
G	原住民	發行人
H	勞工	政策部主任
I	勞工	文宣部主任
J	勞工	幹事
K	綜合	網運者
L	綜合	抗議發起人
M	環保	總幹事
N	社區	前總幹事

附錄3 台灣社運網路相關事件表 (1997/7-1999/9)

年/月	事件	發起人或組織單位	網上社運方式	線下社運方式
1997/7	搶救卑南遺址	台東市原住民社區發展中心等原運團體	宣傳	將連署傳真或郵寄回該中心
1997/7	支持籌設「魯凱族自然資源保育基金會籌備處」	魯凱族自然資源保育基金會籌備處	宣傳、募款	匯款方式募款
1997/8	抗議營建署的坡地開發標準	綠色陣線、環保聯盟台北分會	宣傳	電話、傳真連署
1997/9	搶救教科文	搶救教科文連線	宣傳、連署	連署、募款，9/27社會改革大遊行
1997/10	捍衛東北角淨土、拒絕出賣漁業權	台灣環境保護聯盟、鱷寮反核自救會、貢寮鄉代表會	宣傳	10/26舉辦反核遊行
1997/12	婦女新知家變(王蘋、倪家珍事件)	同志公民行動陣線等同運、婦運組織	宣傳，在網路上散發支援王蘋、倪家珍聲明	報紙投書
1998/1	反美濃水庫興建	美濃愛鄉協進會等社區、環保團體	宣傳、動員	連署，社區動員、多次到立法院抗爭與監督審查
1998/3	反污名活動	台北市公娼自救會、女工團結生產線、粉領聯盟	宣傳、線上連署	3/7反污名大遊行
1998/4	搶救棲蘭檜木林	全國搶救棲蘭檜木林聯盟	宣傳、網路連署	舉行「為森林而走，千人遊行」和「為森林祈福守夜」等活動
1998/5	聲援印尼受暴華婦	婦援會、勵馨基金會、終止童妓協會、彭婉如基金會等	網路連署	
1998/8	抗議華視新聞侵犯隱私權、罔顧同志人權	我們之間	宣傳、網路連署、e-mail抗議	打電話、傳真到華視抗議
1998/12	美麗少年事件(支持獨立製片捍衛智慧財產權、抗議媒體暴力)	「美麗少年」獨立製片導演陳俊志	宣傳	連署、公聽會、遊行
1999/1	「高房價輕鬆打」網路新住宅運動	無殼蝸牛行動聯盟	宣傳、連署(住宅人權全民e-mail連署行動)、網路動員	徵求「小蝸牛游擊義勇軍」傳真到行政院、發起「請蔣院長喝咖啡」活動

附錄3 台灣社運網路相關事件表 (1997/7-1999/9) (續)

年/月	事件	發起人或組織單位	網上社運方式	線下社運方式
1999/1	反對拆除中山橋	古風史蹟協會	網路連署、討論	連署、舉辦「陪中山橋過年」活動
1999/2	原住民保留土地地被剝奪	秀林鄉選我土地自救會	網路宣傳	
1999/2	工業開發下雲林住民的困境	澄社	網路宣傳	公聽會
1999/2	反證交稅調降	工人立法行動委員會、全國自主勞工聯盟、崔媽媽服務中心、專業者都市改革組織、女工團結生產線等	網路宣傳、動員	遊行抗議
1999/2	催生「男女工作平等法」	婦女新知基金會、粉領聯盟、女工團結生產線、上班族協會、晚晴等	網路連署、動員	傳真連署，發起3/8「前進立法院，街頭出擊動員令」
1999/3	反英國種族歧視	陳真	用e-mail、電子報宣傳和集結支持者	在英國留學展時抗議
1999/5	討回傳播多元化的人權，釋放媒體工作者章素華	台灣人權促進會	網路連署	
1999/5	要求中央民代婦女保障名額以三分之一的比例原則入憲	多處婦運團體	網路連署	傳真、電話連署
1999/5	跨黨派、跨族群、跨性別的女性正副總統候選人催生聲明	多處婦運團體	網路連署	傳真、電話連署
1999/5	林肯大郡聲援抗議事件	林肯大郡第四區自救聯盟	網路連署集結支持者	
1999/5	反聯華電信Alpha Call消費者行動	毛慶祺	宣傳、動員(受害者把call機號碼e-mail給毛慶祺)	協助受害者打官司
1999/6	追悼張富貞一反軍人強暴	婦女新知基金會、全國大專女生行動聯盟、台灣人權促進會、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等。	宣傳	到軍史館悼念張富貞、到國防部抗議。
1999/9	反國民卡	反國民卡行動聯盟	宣傳、資料蒐集、討論、網路連署	舉辦研討會、記者會

參考書目

成忠一

- 1998 〈網際網路在同志平權運動中的角色之研究—以台北市常德街事件為例〉。《性別與空間》，5:145-155。

李雪莉

- 1998 〈廢娼事件—婦運路線之爭翻上檯面〉。《騷動》5(March):4-17。
- 1999 《從廢公娼事件看婦運團體的聚散離合》。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

李禮君

- 1998 《網路中的女性集結與動員：以女權上路新聞網與女性主義BBS站為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Calhoun, C.

- 1998 "Community Without Propinquity Revisite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Urban Public Sphere." *Sociological Inquiry* 68(3):373-397.

Castells, Manuel

- 1996 *The Rise of The Network Society*. Oxford: Blackwell.

Davis, Mike.

- 1992 "Fortress Los Angeles: The Militarization of Urban Space." in *Variations on a Theme Park*, edited by Michael Sorkin. New York: Noonday Press.

Dyrkton, Joerge

- 1996 "Cool Runnings: The Contradictions of Cybereality in Jamaica." Pp. 49-57, in *Culture of Internet: Virtual Spaces, Real Histories, Living*

Bodies, edited by Rob Shields.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Frederick, Howard

- 1993 "Computer Networks and The Emergence of Global Civil Society" in *Global Networks: Computers and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edited by Linda M. Harasim. Cambridge, MA: MIT Press.

Froehling, O.

- 1997 "The Cyberspace War of Ink and Internet in Chiapas, Mexico." *Geographical Review* 87(2):291-307.

Hamelink, C. J.

- 1991 *Communication: The Most Violated Human Right*. Stockholm: Inter Press Service Dispatch.

Harasim, Linda M.

- 1993 "Networks: Network as Social Space." in *Global Networks: Computers and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edited by Linda M. Harasim. Cambridge, MA: MIT Press.

Howard, A.

- 1999 "Pacific-Based Virtual Communities: Rotuma on the World-Wide-Web" *Contemporary Pacific* 11(1):160-175.

McAdam, Doug and Ronnelle Paulsen

- 1997 "Specify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ocial Ties and Activism." Pp. 145-157, in *Social Movements: Readings on Their Emergence, Mobilization, and Dynamics*, edited by Doug McAdam and David A. Snow. Los Angeles: Roxbury Publishing Company.

Mele, C.

- 1999 "Cyberspace and Disadvantaged Communities: the Internet as a Tool for Collective Action." Pp.290-310 in *Communities in Cyberspace*,

edited by Marc A. Smith and Peter Kollock. London: Routledge.

Myers, D. J.

- 1994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and Social Movement: Contributions of Computer Networks to Activism" *Social Science Computer Review* 12 (2): 256-260.

Pino, J. A.

- 1998 "Information Access for a Deep Democracy." *Proceedings of the Asis Annual Meeting* 35:542-548.

Schulz, M. S.

- 1998 "Collective Action Across Borders - Opportunity Structures, Network Capacities, and Communicative Praxis in the Age of Advanced Globalization."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s* 41(3):587-616.

Thomas, Jan and S. Young

- 1997 *Midwives, Grassroots Activism and the Internet*.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Toronto, Ontario.

Weston, J.

- 1997 "Old Freedoms and New Technologies: The Evolution of Community Networking." *Information Society* 13(2):195-201.

**Social Movement Goes Online:
An Exploratory Analysis on the Internet Experience of Taiwan's
Social Movements**

Holin Lin · Lu-Lin Cheng

Abstract

Social movements lie at the core of social changes. They are collective responses toward societal transformation and represent human efforts to control their social environments. If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is as epochal as is enthusiastically claimed, the next great transformation after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then the effect of the Internet on social movements must not be overlooked. This article examin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Internet and social movements in Taiwan during the country's early steps in becoming an "information society".

In this paper, we focus on the interplay between social differences,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and various social movements. The article is composed of two parts. In the first half, with reference to foreign experience, we demonstrate the promise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for aiding social movements and, given local technological and social infrastructures, reveal in clear contrast the underutilization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mong social movements in Taiwan. In the second half, we show how differential experiences of social movements, mediated b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an facilitate or constrain the expansion of social movements. Five related issues are empirically examined and theoretically discussed to grasp the complex reality of information transformation as is being experienced by social movements in Taiwan.

Keyword: Social Movement, Information Society, Internet